

附表一

報考國立臺南大學 109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服務證明書

查 君 民國 年 月 日生
自民國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服務滿 年 月
(不含實習年資)。

| 服務機構全銜 | 服務部門 | 職 稱 | 報考所別 |
|--------|------|-----|------|
| | | | |
| 備 註 | | | |

※報考在職研究生者，其工作經驗年資之計算應自工作證明書所載日期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止。

(蓋服務機構首長簽字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加蓋服務機構印信)